

焦作市中站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中区发改〔2023〕23号



关于焦作市中站区冷链物流建设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焦作市中站区朱村街道办事处：

你单位呈报的《关于焦作市中站区冷链物流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朱办文字〔2023〕10号）和天和国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编制的《焦作市中站区冷链物流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已收悉。通过组织专家和有关部门审查，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天和国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按照评估机构河南昱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形成专家组评审意见修改后编制的《焦作市中站区冷链物流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项目编码：2302-410803-04-01-161521。

二、建设地点。本项目位于焦作市中站区中南路以西，人民路以北，晋新高速以东，朱冰线以南。

三、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 162.65 亩，设计总建筑面积 55934.52 平方米，计容总建筑面积 103148.04 平方米，主要建设冷链物流园区所需的冷库、普通仓库以及综合用房等，购置冷库制冷系统以及货架托盘等，具备 6.6 万吨的储存能力，其中冷库库容 2.2 万吨。主要内容包括新建冷库 4 栋 12496.8 平方米，普通仓库 11 栋 34716.72 平方米，5 层框架结构综合楼 1 座 8568 平方米，配电房 153 平方米，同时配套建设运输转换场、供配电、给排水及消防设施等公辅工程。

四、建设工期。项目建设期限为 24 个月。

五、投资概算及资金来源。本项目估算总投资 28122.85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 20950.29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955.39 万元，预备费 777.17 万元，建设期利息 1440 万元。资金来源为拟申请地方政府专项债与区财政统筹。

六、招标方案。同意你单位委托具有相应专业能力的招标代理机构，在勘察、设计、建安工程、监理等环节需按我委批复的招标方案进行招标，招标公告需在省依法指定的媒体上发布，招标情况报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备案。

七、你单位应开展信用承诺并据实申报项目审批所需的前置要件，提交的《信用承诺书》我委将及时在“信用焦作”网站公

示，守信或失信情况纳入“信易批”档案管理。

八、你单位应通过河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网上申报系统如实报送政府投资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的基本信息，并依法配合监管部门监督检查。

九、请据此选择有资质的设计单位抓紧编制项目初步设计，并按基本建设程序，落实各项建设条件及建设资金，优化建设方案。编制的初步设计及概算须按照省、市有关投资项目审批权限和规定的程序报批。

附件：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



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

建设项目名称：焦作市中站区冷链物流建设项目

项目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 式	预计金额 (万元)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自行 招标	委托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察	核准			核准	核准			41.90
设计	核准			核准	核准			251.40
建安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20950.29
监理	核准			核准	核准			83.8
主要设备								包含在施 工中
重要材料								包含在施 工中
招标公告发布媒体				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委托具有相应专业能力的招标代理机构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主要设备和重要材料包含在施工工程中。								